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14日至2025年07月13日止。

第 83113703 号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14日
商 标

嫦佩珂

申 请 人 山东埃尔法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
地 址 山东省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港路17-5智慧谷A3号8楼802室（自主申报）
代理机构 杭州卓越至善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洗发液；香皂；洗澡用化妆品；化妆品；护发素；沐浴露；沐浴油；带香味的身体乳液和乳霜；护手霜；身体护肤乳